

民政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9 日)

事項	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協力援助露宿者	2013 年 7 月 22 日 (與福利事務委員會舉行的聯席會議)	事務委員會要求勞工及福利局提供由非政府機構以自負盈虧方式營辦的露宿者宿舍的入住率。	尚待回應
2. 檢討《華人廟宇條例》	2015 年 5 月 5 日 (特別會議)	政府當局答允提供書面回應，並會在有需要時諮詢食物及衛生局，說明擬議的自願註冊計劃與《私營骨灰安置所條例草案》兩者之間的關係，以回應公眾對以廟宇名義經營的私營骨灰安置所可能產生的關注。	尚待回應
3. 民政事務局局長就行政長官 2016 年施政報告作出簡報	2016 年 2 月 17 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有關使用空置校舍推行地區計劃的申請程序。	尚待回應
4. 青少年體育發展活動	2016 年 3 月 24 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 2015-2016 年度學校體育推廣計劃的學校參與率，以及為何有學校不參加該項計劃。	尚待回應

事項	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5. 檢討《建築物管理條例》	2017年3月27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土地審裁處在處理涉及業主立案法團的大廈管理爭議個案時，由申請至仲裁通常需要多少時間。	尚待回應
6. 青年發展工作的最新進展	2017年7月17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補充資料，說明勞工及福利局為支援青年就業而推展的各個計劃。	尚待回應
7. 《建築物管理條例》(第344章)檢討——優化建議	2017年11月27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就其在2017年3月對《建築物管理條例》(第344章)作出進一步立法建議後所接獲的意見書提供意見摘要。	尚待回應
8. 香港足球發展	2019年12月3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就團體代表/個別人士和委員在會議席上表達的意見作出書面回應；及 (b) 提供詳細資料，說明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管理的公共足球場有否提供飲水機，如場地沒有提供這項設施，說明原因為何。 	尚待回應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9年12月9日